

# 前言

1.

十八世紀時還沒有「經濟學」的名稱，當時對經濟活動與經濟事務的研究都稱為「政治經濟學」。

在經濟活動中，個人關心自身的就業和消費，以及生活上的物價和經濟成長，因為這四項經濟變數決定了經濟福祉。當時蘇格蘭啟蒙學者亞當·史密斯便主張這四項經濟變數應由個人和市場去決定。他提倡自由市場的政治經濟體制，視市場為個人交換商品、生產因素、技術與知識的平台，讓個人在市場中自由選擇就業與消費，並透過市場的供需機制去決定商品的價格與薪資，也讓創業家經由創新去推動經濟成長。

在自由經濟下，個人憑其天賦、機運與努力從市場中獲取應得的報酬。經由市場的交易機制，個人天生和後天的種種差異表現成貨幣形式的所得差異。在私有財產權制度下，所得差異經由長時間和幾代人的累積而擴大成財富的貧富差距。不可諱言地，自由經濟有利於天資聰穎者和後天接受良好教育者的競爭優勢。貧富差距也意味著窮人享有的經濟福祉低於富人。自由經濟視富人救濟窮人為美德，但慷慨與利他卻不是市場規則。經濟福祉不是個人生命的全部，此外還有個人在社會生活中的各種滿足。古典政治經濟學者理解市場機制無法改善貧富差距，但堅信蓬勃發展的利他性民間社群會提供足夠的社會救助。這是第一階段的政治經濟學。

到了十九世紀後期，政治經濟學開始仿效自然科學，以嚴謹邏輯去探討經濟變數間的因果關係，並精確分析從經濟手段到經濟目的之關係。政治經濟學探索各項經濟變數的因果關係，然後從這套邏輯體系去分析經濟手段的適用範圍。他們發現就業、消費、物價與經濟成長的邏輯關係，但這些新知識依舊無法緩和貧富差距。在這階段，自由經濟學者區分了經濟活動與非經濟活動，不讓政治手段介入經濟活動。這理念繼承「讓上帝的歸上帝、讓凱撒的歸凱撒」的基督教教義，並延伸到憲政發展，如強調行政、立法與司法必須獨立與相互制衡的三權分立和「風可進，雨可進，國王不能進」的私有財產權制度。

## 2.

社會若無法有效緩和貧富差距，久之一定會陷入動亂。自由經濟既已嚴拒以政治手段介入經濟活動，若社會的慷慨又不如預期時，那麼，貧富差距的死結該如何解開？一個曾被相信的答案是：「廢除私有財產權，然後以政治權力複製電腦虛擬市場機制而計算的結果去分配資源。」這就是第一次世界大戰後，在蘇聯興起的計劃經濟體系。

計劃經濟主張收歸私有財產，以中央集權的計劃替代自由市場的運作，設置國有生產機構，按生產計劃配置生產資源和人力，再均等分配產出給個人。負責計劃經濟的中央計劃局認為，他們理解市場的運作邏輯，有能力利用電腦去模擬市場並估算每個人和每種商品所需要的生產與消費數目。他們認為，新體制不僅尊重市場的運作邏輯，也能讓人們的經濟福祉趨於均等。在第二次世界大戰後，許多學者期盼計劃經濟能帶來「美麗新世界」。計劃經濟對私有財產權的公開否定，掀開政治經濟學對體制的爭議。這是第二階段的政治經濟學。

然而，模擬的市場只能將個人視為因應任務的被動者，無法期待個人主動發揮個人知識、創業家精神、魄力、信仰等潛能，其施展結果終必導致整個社會在各方面的遲緩發展。在政治上，限制私有財產權的結果發展成專制主義。歐戰後興起的法西斯主義，雖然反對共產主義的計劃經濟，卻也擁有龐大的壟斷性國有事業並限制個人的私有財產權。

在古中國，市場經濟曾開創了西漢文景之治，也衍生「富者田連阡陌，貧者無立錐之地」的貧富不均社會。當時大臣給皇帝的建議就多是廢除土地的自由買賣。不同於西方有著王權不得侵犯私有財產權的限制，中國專制皇權早就崇高到「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濱，莫非王臣」。圍繞在專制皇權下，中國逐漸發展出獨特的民本思想和仁治理論，稱之為中國的民本政經體制。個人在民本體制下享有的自由與民主都極為有限，無法追求自己主觀期待的幸福。在今日中國大陸，由於農地的財產權依舊公有而國營事業也壟斷主要產業，不少學者以「中國模式」稱之。由於崛起的中國蓄意要走一條和西方不同的政經體制，民本體制與民主體制的差異也就成為政治經濟學的新爭議。

## 3.

蘇聯計劃經濟的初期亮麗成就，吸引法國和一些西方國家的仿效。由於西

方國家傳統不侵犯私有財產權，計劃經濟便被修正為指導性經濟計劃。在經濟計劃下，負責的經濟設計委員會無權支配或控制個人的資源與行為，只能規劃選定的產業或特定部門的發展方案。他們利用政府擁有的國有資源和預算，設計一些誘因相容機制，引導個人自願選擇委員會所規劃之產業與行動。英國並沒採用以產業發展為目標的法國式經濟計劃，而是採用凱因斯理論的總合需要管理。在經濟管理下，政府只利用政治權力操控總體經濟變數。

這兩種體制都不強迫個人的選擇，而是利用它所控制的資源或權力去改變個人選擇時面對的相對價格，故稱之為政治干預體制。法國式的經濟干預改變的是不同產業或不同部門的相對價格，而英國式的經濟干預改變的是整個經濟之各部門在規劃今天和明天之經濟行動的相對價格。由於這兩種干預類型相互獨立，許多新興國家的政府都樂得同時接納。這是第三階段的政治經濟學。

經濟干預和計劃經濟存在兩點差異。第一是否定市場效率的方式。在蘇聯的計劃經濟，中央計劃局基本上還尊重市場機制和其效率，只是更信任自己的計劃；但在英法的經濟干預，經濟設計委員會接受市場失靈的說法，賦予政府權力以政策去干預市場機制。第二是侵犯私有產權的方式。由於馬克思公開否定私有財產權制度，因此計劃經濟可隨意廢除或刪減個人擁有的私有財產權。相對地，英法的經濟干預受到傳統約束，不敢公然侵犯個人所擁有的私有財產權，卻利用政治手段和政治安排侵蝕私有財產權的價值。

英國和法國在走向經濟干預時，都已推行不同程度的社會福利政策。因此，他們不把經濟干預作為改善貧富差距的手段：法國以經濟計劃推動經濟發展，英國以經濟管理維持就業和物價的穩定。隨著計劃經濟的失敗，私有財產權逐漸成為政治經濟學的共識，但經濟干預卻依舊存在，也引起新的政治經濟學的爭議。在這爭議中，干預主義者要以政治力去促進經濟成長和穩定物價，而自由經濟學者則捍衛市場機制，避免遭受政治手段的任意干涉。

#### 4.

馬克思曾標榜共產主義是「科學的社會主義」，其意思是社會主義必須尊重市場機制的科學邏輯。科學是因果關係連結成的知識體系，其中包含許多手段與目的之間的推演邏輯。如果手段在邏輯上無法推演出目的，該手段就不科學。反之，邏輯上能夠實現目的之手段才算科學。計劃經濟強調它是以確定的科學知識

為基礎，因此是科學的社會主義。反對計劃經濟的社會主義，因為反科學，也就是反對共產主義。

馬克思認為十九世紀的歐洲存在不科學的社會主義，其企圖直接提供人們經濟福祉，而不以計劃經濟去實現社會主義的理想。這些反科學的社會主義包括德國和北歐國家採用的福利國家體制。嚴格地說，福利國家純粹以社會目的和政治權力直接提供個人所需要的消費，並不過問市場運作邏輯，也不採行諸如最低薪資率或限制日常消費商品的價格等經濟干預手段。他們認為，個人需要的不僅是就業、消費、物價、經濟成長等經濟福祉，也需要群體生活的道德、正義與秩序等社會福祉。

由於只關心需要而不過問福祉的生產過程，福利國家的人們胃口會愈養愈大，直到超過社會的生產能力。德國與北歐國家都有著不侵犯私有財產權的傳統，國家對社會福利的提供能力也就受限於個人的經濟生產力和願意接受的最高稅率。這並不是純粹理念的福利國家，也不是電腦裡模擬的市場機制。他們保有自由和有效率的市場，以及清廉政府。從尊重市場的科學態度而言，北歐的福利國家遠勝過計劃經濟的國家。

北歐福利國家的成功帶來第四階段的政治經濟學，也就是社會如何善用個人在可接受的範圍內繳納的稅收，去提供人們最多的經濟福祉。

## 5.

在討論了幾種政經體制和政治經濟學在四個階段的發展後，最後的問題是「誰」來為一個國家決定政經體制？是理想主義者，還是經濟學家？是擁有政治權力者，還是一般百姓？當然，形式上是擁有政治權力者決定一個國家的政經體制，但實質上他仍然受制於許多的約束或潛在威脅。即使中國模式，仍需要獲得百姓的基本支持。在民主國家，政經體制的選擇需要更多人們的支持。換言之，政治經濟學探討這些政經體制的競爭及人民的選擇。

一旦需要人們的支持，政治權力者就需要一些說帖。在一些地區，政治權力者還繼續以欺騙、掩飾、誘惑、威脅等方式獲取人們的支持，但隨著資訊的開放，有說服力的說帖最終是要建立在嚴謹的理論上。嚴謹的理論就是關於手段和目標的因果關係。

任何的政經體制都必須明示它想實現的目標（或政治理想）以及實施的手

段。政治經濟學（者）的任務就是分析各種政經體系所提出之手段與目標的因果關係。理想主義者常吹噓目標的偉大，慇懃人們選擇他偏愛的政體。政客經常避談目標，以便利在手段上表現出他的愛民與慷慨。學者必須放下個人對目的與手段的主觀偏愛，然後展開嚴謹的邏輯推演，為一般百姓篩選因果關係成立的配對。學者沒有責任與義務去推薦特定的政經體制，因為理想主義者會吹噓那些目標，而政客也會渲染政治手段的好處。真正的學者有義務無偏私地告訴人們哪些手段和目的只是美麗的謊言。

手段除了能實現因果關係確認的目標外，也可能帶來許多被掩飾的後果。學者對這些後果帶來的傷害和避免它們所需投入的成本，都必須清楚地讓人們知道。學者必須提醒人們，他們的選擇不會只有瓊漿玉液，也同時存在著必須犧牲的代價。

一個政經體制的成功取決於它所標示的手段和目標是否滿足可接受性、具因果關係、低交易成本等三項條件。可接受性的權利和表達是個人的責任，而探索因果關係和低交易成本則是政治經濟學（者）的職責。

## 6.

本書在架構上將分五篇，共十六章。

第一篇為前言，共兩章。第 1 章回顧政治經濟學的發展，而第 2 章介紹本書的教學架構。本書將採取主觀論的視野來論述政治經濟學。主觀論經濟學的通俗名稱是「奧地利經濟學派」，因其發源於十九世紀奧匈帝國的維也納大學。由於該學派在二次大戰後的研究重鎮先後遷移到英國和美國，再加上「奧地利經濟學」一詞常被誤以為是在研究奧地利國的經濟情勢，因此，本書以當今大多數奧地利學派學者偏愛的「主觀論經濟學」或「主觀經濟學派」改稱之。

第二篇為主觀論經濟學的核心概念，共三章。第 3 章討論主觀論的內容，包括主觀的行動與主觀的知識。第 4 章探討主觀的個人如何經由市場與他人展開交易和合作，也探討創業家精神和其角色。第 5 章將從知識與資本累積的角度，探討經濟社會的發展與成長的動力。

第三篇論述自由經濟體制下的議題，共分五章。第 6 章先討論當前社會對市場機制的誤解，也就是市場失靈理論謬論。接著，第 7 章討論自由經濟體制下的政府角色，包括政府支出與稅收。第 8 章以自由市場的角度去論述政治市場的

運作。第 9 章將從文化演化角度論述秩序與規則之自然長成，而第 10 章探討遵循規則與經濟理性的相關問題。

第四篇將討論不同的政治經濟體制，共四章。第 11 章將回顧計劃經濟的發展，同時介紹上世紀蘇聯和中國的計劃經濟。第 12 章討論二次大戰期間發展的強權國家與福利國家的體制，前者以德國納粹為主，而後者以英國的福利政策之發展為主。第 13 章討論社會民主體制的經濟主張，包括德國的社會民主主義和瑞典的福利國家，同時也在此章討論經濟自由問題。不同於較激進的奧地利學派，本書不完全反對民主政治所發展出來的一些福利政策。第 14 章討論當代的第三條路的發展，包括社群主義。同時，本章也將論述正義和個人的不參與的權利。

第五篇為當代政經議題，共兩章。第 15 章討論凱因斯的經濟管理政策和其後連續發生的各國的經濟與金融危機，同時也論述米塞斯—海耶克的景氣循環理論。第 16 章探討兩岸的政治經濟發展，因為台灣和中國大陸分別從威權體制和計劃經濟下轉型到市場經濟，各有耀眼的成績，也各有尚未解決的問題。

為了教學便利，本書盡可能將各章都分成三節，以配合每週三小時的課程。不同於一般的教科書，本書並未於各章之末加入討論題等練習，因為作者相信最好的練習是從發現問題開始，然後才是廣泛地尋找可能和滿意的答案。這些努力時常要超越現有章節的篇幅和本書架構下所能提供的知識。因此，在某些章之後附錄了一節相關的與內容，提供讀者參考與思考。當然，若能相互討論，那更好。

## 致謝

1995 年，當清華大學的同事干學平和我合著的《經濟學原理》出版後，我們清楚了之後的研究方向。《經濟學原理》是從追問一個經濟學教學問題開始，那就是：如果（傳統）中國經濟思想只是西方經濟思想的部分集合，那就把這門課程廢了吧！如果不是，屬於中國經濟思想所獨具的內容是什麼？就這樣，我們花了八年的時間，追到了答案。但很不幸地，那竟是源自於井田制思想的集體主義。書成之後，我們接下去要研究的方向，不是探討社會福利最大化的政策分析，也不是以模型去分析宏觀調控的結果，而是深入理解經濟學與法律和政治的關係。於是，我們選擇了研究分工，干學平專注於法與經濟學，我則專注於政治經濟學。因此，這本書的發行，第一個要感謝的便是干學平。

為求全盤理解政治經濟學，我藉著授課的機會來架構本書內容。我先在研究

所講授「政治經濟理論」課程，後來隨著自己對主觀經濟學（奧地利學派）的認識加深，將課程易名為「奧地利學派經濟理論」。同時，我也在大學部講授「政治經濟學」課程。對於研究生，我可以要求他們閱讀原文和期刊論文。但對大學部學生，除了指定幾篇閱讀教材外，我開始逐章寫稿給他們參考，並藉著授課經驗多次修正教材。因此，這本書的發行，我也要謝謝選修過這些課程的學生。

政治經濟學牽涉的議題甚廣，我多次邀請同事莊慧玲共同開授「家庭經濟學」和「社會經濟學」，求能深入理解個人與國家間之中間層結合的制度問題。這本書中，我也引用了自己曾分別和方壯志與莫志宏合寫過的文章，也摘錄自己指導過的研究生畢業論文的部份內容。這本書的發行，我感謝他們的合作。

本書不少的章節曾以獨立論文形式，在兩岸的一些學術研討會和大學發表，也獲得不少學者與專家的批評和建議。對這些分居於台灣和中國大陸的好友，我就難以個別列舉，一併致謝。

最後，我衷心感謝莫莉花對本書的中文書寫提供很多的建議，也感謝 XXX 將正體字稿轉譯成簡體字和 XXX 仔細和耐心的編輯和校對。

黃春興 2013/06/06